

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曹德莅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曹德莅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质押展期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展期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原质押起始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曹德莅	是	4,900,000	7.35%	1.10%	否	否	2023年3月1日	2025年2月28日	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融资质押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余娅群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展期前质押股份数量 (股)	本次质押展期后质押股份数量 (股)	本次质押展期后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本次质押展期后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曹德莅	66,640,000	14.95%	11,380,000	11,380,000	17.08%	2.55%	0	0.00%	0	0.00%
余娅群	14,700,000	3.30%	0	0	0%	0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81,340,000	18.25%	11,380,000	11,380,000	13.99%	2.55%	0	0.00%	0	0.00%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曹德莅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系融资质押，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，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与本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对本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、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任何影响的情形。

3、曹德莅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1日